

環華百科全書  
PAN-CHINESE ENCYCLOPEDI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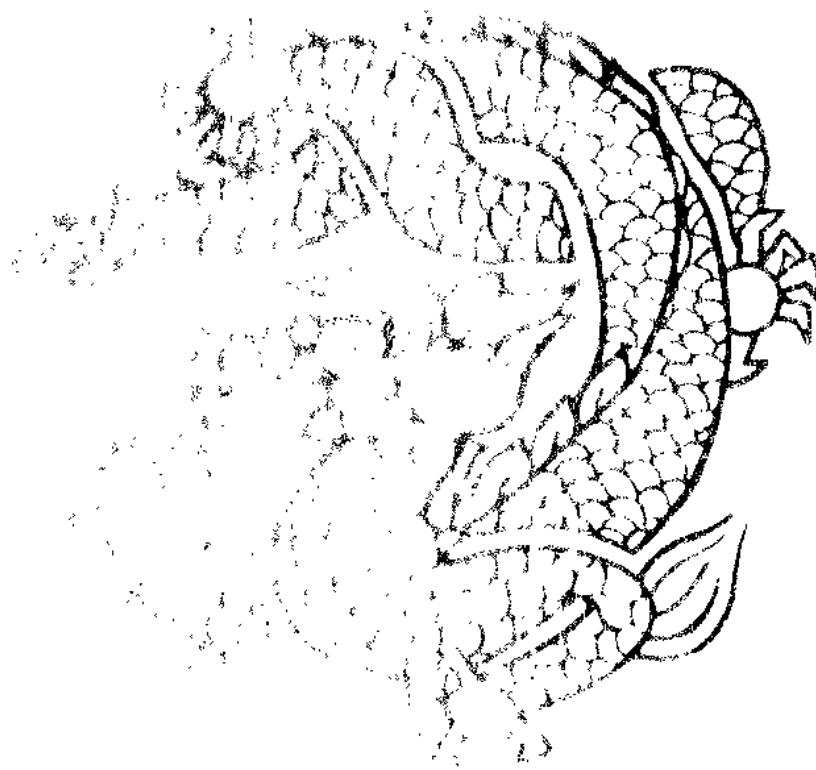
環華百科全書  
PAN-CHINESE ENCYCLOPEDIA

環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環華百科全書

PAN-CHINESE ENCYCLOPEDIA



3

一一·二



# 環華百科全書

主 編：張之傑

編 輯：環華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

初版發行人：石資民

再版發行人：劉俊麟

出 版 者：兒童教育出版社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311號7樓

電話：(02)7728636(3線) • 7735672(3線)

劃撥帳號：05064221-1 兒童教育出版社

發行者：鷹啓民

製 版：崇藝彩色印刷製版有限公司

印 刷：宏仁彩色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裝 訂：利成裝訂廠

每冊訂價：新台幣1,400元

全套訂價：新台幣28,800元 美金900元

---

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2394號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75年2月再版

## 迷樓記 Mi Lou Jih

「迷樓記」，傳奇篇名。宋人作，姓名不詳。寫隋煬帝晚年居住「迷樓」，沈迷女色的故事。文末寫宮女夜唱民歌，反映出人民對於覆滅隋煬帝統治的冀望，但也宣揚了封建宿命論思想。

編纂紹

## 迷路 Labyrinth

見「耳」條。

## 迷幻作用 Hallucination

見「迷幻藥」條。

## 迷幻藥

### Hallucinogenic Drug

迷幻藥是指服後會干擾自我認知及環境認知的藥物，其作用是使腦部在化學上有所變化，進而影響感覺、情緒、理智及肌肉的自主活動。服後可極為愉悅、也可能極為痛苦。世界各國大多以法律明定禁用，惟研究用例外。

迷幻藥中，最強的為人工合成的 LSD、STP 及 DMT。原始部落民族亦常服用取自植物的迷幻藥物，如取自一種仙人掌植物的美士卡林（mescaline），取自某種蕈的西洛賽賓（psilocybin）等等。

服用迷幻藥物後，可能會看到亮光、變幻的色彩，物體的大小、形狀、排列通常也會變形。服用者也可能產生幻覺。外出時不知躲避危險，對往事記憶清晰。有時服用者會引起莫名的沮喪、恐懼，有時則興奮愉悅飄

飄欲仙。有時服食後會對天人性命有新的詮釋。

服食後的藥效，自 1 小時至數日不等；但有時數月後又會自行「重現」。服用迷幻藥後的幾周內，常為左右。有時服用後會得心理病症。服用後的作用視劑量、服用的環境及服用者的性格與心情而定。

迷幻藥物一般不具生理成癮性（但具心理成癮性），而服食者常沈迷其中，影響正常生活。甚至頹廢墮落，有如行屍走肉。有些科學家甚至認為迷幻藥會引起胎兒畸形。

在科學上，迷幻藥也有其正面效用。如用之研究腦的化學，或用之治療情緒失常等等。

王美慈

## 迷信 Superstition

迷信是一種傳統信仰，相信某些行動或事件會引起或預測另一件毫不相關的事情。例如很多人相信隨身攜帶護身符能帶來好運，西洋人相信在路上遇到黑貓從眼前經過，必然倒霉。這些信仰均是迷信，因為其間的關係都只是傳統上認為相關，事實上卻絲毫沒有半點關聯。

迷信普存於歷史上每一個人類社會，大部分人，包括知識分子在內，往往很迷信。許多人笑別人迷信，而自己也有類似的迷信卻不自知。學者認為所有的迷信都和人類的歷史一樣久遠，事實上許多迷信都是相當晚近的產物，例如美國的棒球迷信就是。

各種人類活動，諸如吃飯、睡覺、工作、遊戲、結婚、產子、生病、死亡等都涉及迷信。人類一旦覺得危

險、不安全、沒把握時，迷信就不知不覺出現。迷信涉及的範圍很廣，無論山川湖泊、星星月亮、動物植物，至衣飾服裝、身體器官，甚或名字、數日等等都可能是迷信的對象。

**迷信的種類** 很多迷信與人生中的重要事件有關，例如出生、成年、結婚、懷孕、死亡之類，人們認為藉著迷信可以使他們安全度過這些重要階段。國人相信龍年出生的孩子特別有福氣；結婚時不能聽到不吉利的話；懷孕的婦人不能釘釘子，以免動了胎氣生下畸形兒。美國人則相信一個人死後必須把門窗都打開，好讓靈魂離開。凡此種種都屬同一類。

有的迷信和巫術有關，相信同樣的行動會帶來同樣的結果。美國人相信新生的嬰兒，要先往樓上抱，才能再抱下樓，這樣小孩長大後，才會力爭上游，步步高升。日本人迷信送給病人的花，一定要是盆栽，而不能送剪下的花，盆栽的花代表病人康復重生，剪枝的花很快就凋萎，對病人似乎是個不好的徵兆。同樣地，送人錢包時，一定要在錢包內裝點錢，以後錢包裏才會一直有錢。

有時人們故意做出某些動作，以引起好事發生或避免壞事降臨。例如在本省，未婚女子在正月十五夜，到鄰家菜園偷葱菜，以祈嫁得佳婿，俗諺有云：「偷得葱，嫁好夫；偷得菜，嫁好婿。」偷葱菜具有象徵的意義，又如正月初一不掃地，以免財運、福氣隨灰土飛散，也是同類的迷信。

有些迷信預測的事情，並未涉及個人自覺的任何行動，這類預兆式的迷信可以預測好運或壞運，例如發現

四瓣的幸運草代表好運，打破鏡子或把鹽弄散表示壞運。又有些預兆式的迷信，預測某些事件或情況的發生，例如月暉表示馬上要下雨，狗嚎則表示有人即將死亡，諸如此類等。在某些情況中，可以藉由當下立斷的行動來改變體運，例如過年時打破杯盤，馬上說聲歲歲平安，便可逢凶化吉。

**迷信的角色** 很多人鄙夷迷信，因為迷信不科學。事實上有些迷信是有科學根據的。英國人從前常用指頂花泡茶醫治心臟病，今日醫生給心臟衰弱的人開洋地黃劑，而洋地黃可以由一種指頂花的乾葉提煉出來。

有些迷信的來源很實際，例如很多人相信一根火柴點燃 3 根煙不吉利，這個迷信可能始於第一次世界大戰，晚上點燃 3 根煙的火光，足以變成敵人瞄準的目標。另有一個迷信，認為在小孩脖子上戴上一袋蒜，可以防止生病，這一袋蒜也許沒有什麼自然的力量，但是蒜是使得其他兒童不喜和他接觸，如此，便減少了傳染疾病的機會。

絕大多數人都有恐懼感，覺得不安全，迷信可以助人克服恐懼獲得安全感，它使人相信人們可得己之所欲，避開己之不欲，只要人類一天心有恐懼，對未來覺得沒有把握，一天就有迷信。

于嘉雲

## 謎語 Riddle

謎語是文人炫耀才學的文字遊戲，出題者與猜中者之間的會心，與謎底揭曉後，恍然大悟的快樂，實不可言喻。謎語的別名有許多，如隱語、

謎語、廋語、廋詞，或離合詩。本文爲求名稱統一，概以謎語稱之。

**謎語的文字特性** 中國文字是單音字，一字一音，運用六書（即象形、指事、會意、形聲、轉注、假借）不但產生了曲律優美的韻文，如詩、詞、賦、曲等文體；更由於文字詞性的靈活運用，使無韻的散作也自有一股幽雅澹遠之神韻。謎語即是這種文字的特產之一。仔細觀察文中所引數則古人之作，就可了解一二。

**謎語的製作** 製作謎語必先對中國文字的六書有一概括了解，運用六書，發揮中國文字的多變性。

茲舉一例，洪武「賜谷漫錄」中載了一則字謎：「一人立，三人坐，兩小人，兩大人，其中更有一口，教我如何過？」；莊綽「雞肋編」中也有一字謎：「兄弟四人，兩大人，一人立，二人坐，家中更有一口，便是凶年也好過。」謎底同是「儉」字，謎面有兩種不同的暗示。

了解謎語的解法，製法也就迎刃而解。再舉一例：宋朝王安石當政時，有人在相國寺的壁上題字：「終歲荒蕪湖浦焦，貧女戴笠落柏條，阿儂去家京洛遙，驚心寇盜來攻剽。」蘇東坡看到了，解說：終歲是十二月，十二月合爲青字；荒蕪，田有草也，草田合爲苗字；湖浦焦，水去也，水去合爲法字；女戴笠爲安字；柏落木，剩石字；阿儂是吳言，吳言合爲誤字；去家京洛爲國，寇盜爲賊民；合言之，這首七言短詩指出「青苗法，安石誤國賊民」一句，從這則謎語，也可看出宋時百姓對王安石施政的反應了。

## 謎語之格

謎語有格，亦如詩之有體有韻一樣，謎格分內格外格，內格就是謎語的體裁，也就是製造一個謎面使其扣出謎底的各種方式，一般來說就是猜謎者在猜謎時所據以猜射的幾種方式，通常內格並不須要謎面中標出來。外格則應張貼於謎面使猜謎者按其書明的謎格猜射，換句話說，外格是指由該謎面要扣出謎底特有之規則，因此須先註明才能猜射，現簡單舉例說明如下：

### 內格

(1)離合格 謎面用幾個字，一離一合，取其一部分，結構而成一字，連續若干字而成文。舉例：

少女失足 射成語一句 「跌得妙」  
【註】：「妙」字爲「少女」兩字組成，「跌」字分開來爲「失足」二字。

(2)碎錦格 又名「堆金格」、「碑陰格」，謎底每一個字，完全要拆開來讀，錯雜凌亂，不按次序，組成詞句，以扣字面。舉例：

一寸佳人 射字一 「奪」  
【註】：「奪」爲「一寸佳人」四字所組者。

(3)鴉髻格 又名「丫髻」、「蝦鬚」、「岐頭」格。「謎海」謂：「謎底首一字，須有偏旁，可以左右分開爲二字。」燈謎叢話」：「蝦鬚格者，譬如蝦之有二鬚，左右分開之狀也。」舉例：

自傳 射三字經一句 「記其事」  
【註】：「記」爲「言已」二字之組合，讀成「言已其事」以扣合「自傳」

四解領格 謎海：「謎底自上向下第二字，須能左右分爲二字，如解開上衣之領形狀，全底字數須在三字以上。」舉例：

第二名 射成語一句 「有例在先」（有人列在先）

【註】：謎底第二字分開來讀爲「人列」，既已「有人列在先」，自然是次一名（第二名）了。

#### 外格

(一)捲簾格 為「珍珠倒捲簾」之省稱，又名「俱捲格」、「反唱格」、「逆讀格」。「謎海」載：「此格謎底字數，須在二字以上，多不限制，顛倒讀之。」舉例：

黃花崗上幾忠魂 射三字經一句「二十七」

【註】：讀作「七十二」，係所知的黃花崗之烈士人數。

(二)繫鈴格 此格將謎底中原字，圈爲破聲，如非一字，亦爲寫明所繫之數。舉例：

落第秀才 射四書一句「不勉而中」

【註】：謎底之「中」字讀爲「考中」之「中」字。

(三)解鈴格 此格與繫鈴格相反，謎底中圈破聲字，仍讀原音，如非一字，應寫明所解之數。舉例：

外國人來本地演講 射四書一句「遠來近說」

【註】：謎底中之「說」音「悅」，讀爲演說的「說」字。

(四)脫帽格 又名「棄冠格」、「脫巾」、「免冠」、「龍山」、「孟嘉」格。此格除去謎底第一字，如除去首二字，則名「雙外冠」。舉例

：稱霸陸海空 射古文一句「（義）勇冠三軍」

【註】：捨去「義」字讀作「勇冠三軍。」

(五)脫靴格 又名「棄履格」、「力士格」、「無底囊」。此格爲除去謎底最末一字成句。舉例：

舌戰 射論語一句「禦人以口給」

【註】：謎底應爲「禦人以口給」改讀成「禦人以口」。

(六)上樓格 又名「登樓格」。此格將謎底最末一字移首一字之上讀之成句，全底字數應在三字以上，少於三字則與「秋千格」相混一體。舉例：

皇儲 射四書一句「爲天子父」

【註】：謎底應讀成「父爲天子」，「皇儲」乃天子之子稱謂。

石賓民

#### 麋 Moose

麋屬鹿科，學名爲 *Alces alces*，爲鹿中體型最大的，最大的麋產於阿拉斯加，肩高可達 2.3 公尺，體重可達 680 ~ 816 公斤。

在歐亞大陸，分布於斯堪的那維亞至西伯利亞；在我國，分布於大興安嶺，即東北與內蒙交界處；在北美，分布於緬因州至阿拉斯加，往南經落磯山至懷俄明州。而美國人稱麋爲 moose，歐洲人則稱之爲 elk。美國人所說的 elk 是指大角鹿 (wapiti)，而非麋。

麋有四條長腿。肩膀高，聳起如峯。吻部下垂。喉底部懸有一簇長毛



。體色前端呈黑褐色，向後逐漸變淡，而成灰色或灰褐色。

雄麋角扁平，寬可達 1.8 公尺。每年脫落一次，再長出新的。8 月末，鹿角發育完全，此時雄麋即在樹上把枯乾的鹿苔磨掉。

秋季交配，此時雄麋會發出聲音召喚雌麋，雌麋也會發出聲音召喚雄麋，獵人常模仿其叫聲把發情中的麋引過來。小麋生於 5 月或 6 月末，懷胎日期約七個半月，一胎通常為一隻或二隻，三隻的情形很少。小麋呈紅褐色，有四條長腳，十日齡時，即可跟隨母親行動。

夏天喜歡生活在森林的沼澤中，常潛入水中，一方面是為了避免蚊蚋騷擾，一方面是為了找水生植物吃。善游泳，可游過湖泊、大河。夏天時，以樹葉、嫩枝及草為食。麋頸子短，腿長，要吃低處的植物時，必須雙腿叉立。

夏天時獨居，冬天時則集結成羣，以枯枝、枯草為食。因其腿長，適於在雪地上行走。

麋在我國東北稱為駝鹿，蒙古人則稱之為塔打罕或塔達漢。

張之傑

### 麋鹿 Pere David's Deer

見「鹿」條。

### 麋角蕨 Staghorn Fern

麋角蕨別名鹿角羊齒，學名 *Platycerium bifurcatum*，是屬於蕨科 (*Polypodiaceae*) 觀葉植物，原產澳洲，一般均栽植於蛇木板上觀賞。著生部為圓形葉（假葉），自此伸出角



左、右  
麋角蕨葉形似鹿角，基部著生灰綠色圓形假葉，隨生長轉為褐色。性喜濕潤，盆栽多以蛇木板為材料。

狀葉（真葉），著生葉灰綠色，有絨毛，隨生長漸變為枯葉色。角狀葉細長，長 60~90 公分，有 2~3 叉狀分歧，葉肉厚，灰綠色，為主要之觀賞部分，外型奇特，富觀賞價值。

蔡孟崇

### 彌陀鄉 Mitwo

彌陀鄉（面積 14.7772 平方公里，民國 74 年人口統計為 21,821 人）位於臺灣省高雄縣西南沿海。北接永安鄉，東臨岡山鎮，南連梓官鄉。

彌陀鄉原稱彌陀港庄，緣於 200 多年前，彌陀鄉彌塘村北端一港灣內，屢有居民溺斃，經居民建廟祭祀阿彌陀佛後，始告平安，故居民稱該港為彌陀港。其於清代時屬鳳山仁壽上里；日據時期屬鳳山縣阿公店辦務署；後改隸臺南縣鳳山辦務署；之後再合梓官區及竹子港、烏樹林等地為彌陀庄，同屬高雄州岡山郡。光復後成立彌陀鄉，而原竹子港及梓官區則先後另立為永安鄉、梓官鄉。



彌勒菩薩像

左  
彌撒祭典。莫西斯(1736)的雕刻，原作附有一段拉丁文題記，其中一部分譯出來是這樣的：「教會以音樂委託麻布著神聖的祭典，聖歌增添了其中神秘的氣氛。號角吹奏著，木管與號角相互應和。」。

左  
拉美士一部彌撒曲的封面



本鄉盛產蘆草，以其編織之草席為此地特產，亦一度為居民世代相傳之技藝。

參閱「高雄縣」條。

編纂組

### 彌 勒 Maitreya

彌勒為佛教神話中的一位菩薩，據說為佛陀弟子，現生兜率天，為天衆說法。當人間經過57億年，人類的壽命延長至84,000歲時，彌勒即下生成佛，於龍華樹下，三會說法。初會說法，渡96億衆生；二會說法，渡94億衆生；三會說法，渡92億衆生。此即所謂的龍華三會。

彌勒信仰大約西元前2世紀至2世紀形成於印度犍陀羅，與大乘佛教的興起頗有關係。

彌勒經典的中譯，始自西晉，先後共有十餘種譯本，可歸納為「上生」、「下生」、「本願」三個系統，此即所謂的「彌勒三經」。

彌勒經典傳入中國後，至5世紀時，彌勒已成為除釋迦外最受人崇拜的一位佛。隋、唐時，因彌勒教徒曲解經文，藉以煽惑羣衆。從此彌勒信仰成為禁忌。至唐代，遂為阿彌陀佛取代。

參閱「白蓮教」條。

張百器



### 彌 勒 教 Maitreya Religion

見「白蓮教」條。

### 彌 撒 Mass

見「基督教」條。

### 彌 撒 曲 Mass

彌撒曲是一種天主教所用的合唱歌曲，用以讚美基督獻身十字架的犧牲精神。17世紀以前的彌撒曲，多半是無伴奏的清唱曲；17世紀以後的彌撒曲，因受主調音樂的影響，增用樂器伴奏之外，並加入獨唱、重唱、大合唱等豐厚音響。

普通彌撒 ( Ordinary mass )：通常包含六個樂章，一為慈悲經 ( Kyrie )，二為榮耀經 ( Gloria )，三為信經 ( Credo )，四為聖哉經 ( Sanctus )，五為降福經 ( Benedic-tus )，六為羔羊經 ( Agnus Dei )。其中聖哉經與降福經往往合而為一，連續歌唱。

特別彌撒 ( Proper mass )：此類彌撒是配合上述各曲一並進行的另一套曲詞，也稱彌撒的變化部分歌曲。歌詞隨著季節各不相同，通常包含五個樂章，一為進臺經 ( Introitum )，二為升階經 ( Gradual )，三為讚美經 ( Alleluia )，四為獻祭經 ( Offertory )，五為聖餐經 ( Communion )。

安魂彌撒 ( Requiem mass )：此類彌撒專為亡者喪葬而作，大體依照上述兩套之次序，但無榮耀經與信經，而代之以安息經 ( Requiem Aeternam )，末日經 ( Dies Irae )，

獻祭經 ( Offertory )，領主曲 ( Lux aeterua ) 等樂章。

婚禮彌撒 ( Nuptial mass )：此類彌撒專為舉行婚禮而作。

主教彌撒 ( Pontifical mass )：此類彌撒是專為教宗及主教大禮舉行的彌撒儀式。

著名的彌撒曲例舉如下：巴哈的 B 小調彌撒曲，貝多芬的莊嚴彌撒曲，巴勒斯替那的馬傑士教皇彌撒曲，莫札特的安魂彌撒曲等。

呂石明

### 彌賽亞 Messiah

見「韓德爾」條。

### 彌爾 Mill, John Stuart

彌爾 ( 1806 ~ 1873 ) 英國功利主義者，當時最前進的思想家。彌爾曾設法幫助英國工人得到更合理的利潤，他贊成農業生產合作制度以及提高婦女權利。從 1835 ~ 1840 年間他擔任「西敏寺評論」 ( Westminster Review ) 主編，寫了許多有關經濟問題的文章。

「邏輯系統」 ( System of Logic , 1843 ) 是彌爾的歸納法著作；在推理方法的貢獻，可與亞里斯多德 ( Aristotle ) 的作品等量齊觀。他把經濟學原理應用到社會分析上，寫了「政治經濟學原理」 (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1848 )。其他著作有「功利主義」 ( Utilitarianism, 1863 )，「論自由」 ( On Liberty, 1859 )，「女性的降服」 ( The subjection of women, 1869 )，以及「自傳」 ( Autobiography

， 1873 )。

彌爾生於倫敦，父親詹姆士是著名的經濟學家，教育完全得自其父。3 歲時即學希臘文，14 歲時已精通拉丁文、古典文學、邏輯、政治經濟學、歷史及數學。17 歲進入東印度公司任職，步其父後塵，也成為公司的董事。服務 33 年後退休，並於 1865 年當選為國會議員。

彌爾繼承邊沁功利主義的餘緒並加以修正。他主張，快樂不但有量的差別，也有性質上的不同。他也是位自由主義者，認為壓迫思想言論的自由，就等於壓迫真理；行動自由應以不妨害他人自由及社會安全為前提。

彌爾到了晚年，眼見資本主義流弊漸生，似乎只有利用國家的力量才能挽救。於是，對於功利主義把國家干涉人民的權力降至最低度的主張，逐漸動搖，甚至主張政府應立法來救濟失業工人，成為英國民主社會主義思想的奠基者。

編纂組

### 彌爾頓 Milton, John

彌爾頓 ( 1608 ~ 1674 ) 英國詩人兼政治作家，他的不朽傑作「失樂園」 ( Paradise Lost, 1667 ) 是世界上最偉大的史詩之一。他完成這部著名的史詩以及「樂園復得」 ( Paradise Regained, 1671 ) 和「大力士參孫」 ( Samson Agonistes, 1671 ) 時，兩眼已經全瞎了。

「失樂園」全書共 12 卷，是根據聖經故事中魔鬼撒旦以及亞當和夏娃的創造與墮落的故事寫成的無韻史詩。「樂園復得」是 4 卷的無韻詩，敘述上帝戰勝撒旦的誘惑。「大力士參

年輕時的彌爾頓



孫」是模仿希臘悲劇的作品，敘述參孫如何遭達莉拉（*Dalila*）的背叛，並且被非利士人（*Philistines*）弄瞎，最後擊敗了他的俘虜者。彌爾頓因為這3部作品而成為英國最偉大的詩人之一。

彌爾頓是一位虔誠的清教徒，他曾仔細研究聖經，許多堅定的信仰也直接根據聖經上的字句。他擁有高度的道德觀念。他的文學信念是：「作家本身應該是一首真實的詩」。彌爾頓以一種高貴而有力的文體描述愛、政治和宗教。他的作品實踐了他自己對一本好書所下的定義：它們與「一位大師靈魂的珍貴血液」一齊跳動。

**早期生活與作品** 彌爾頓生於倫敦。父親是位知名的律師，家境很富裕。16歲時進入劍橋大學基督學院，成績優異，並顯示出他在文學方面非凡的才華。在安閒的生活中，他以拉丁文寫了一些富麗飄逸的抒情詩，以及一首慶祝耶穌基督誕生的頌詩「聖誕之晨」（*On The Morning of Christ's Nativity*, 1629）。他的早期訓練趨向宗教生涯，但是他認為「暴政已經侵犯了教堂」。他確知在英國教堂的教規之下，他不可能成為一個真誠的牧師，因此他決定做個詩人。他在學生時代寫了「歡樂」（*L' Allegro*）和「默趣」（*Il Penseroso*, 1631）這一組詩。以它們和諧的音韻，真摯的情感而著名，「歡樂」形容一位快樂的人的喜悅；「默趣」則形容一個嚴肅而好沈思的人的樂趣。兩詩中有愉快的亦有憂傷的表現。1632年彌爾頓自劍橋畢業，進入郝東繼續讀書寫作。

在郝東他完成兩篇重要作品「高麥斯」（*Comus*, 1634）和「來西達斯」（*Lycidas*, 1637）。「高麥斯」是一齣假面舞劇，描寫美德的本質。彌爾頓為這齣假面舞劇編劇，音樂部分則由朋友亨利·勞斯（Henry Lawes）完成。「來西達斯」是一篇輓歌，哀悼一個劍橋同學愛德華·金（Edward King）的死亡。

彌爾頓於1638年離開郝東，開始15個月的歐洲之遊，藉旅行來開擴身心。在義大利他獲知英國教堂主教與清教徒之間的衝突日漸嚴重，於是回到英國支助清教徒，並寫了一連串的政治文章。

**中年** 從1640～1660年，由於內部的不一而導致英國的分裂。查理一世和主教因教堂與國家政策意見不合與國會發生磨擦。1642年內戰爆發，清教徒獲勝。查理一世於1649年被砍頭，共和政府從此建立起來。

這期間彌爾頓寫了一連串的小冊子支持清教徒。他認為英國的教堂已經腐化了，他並且在「英國改革」（*Of Reformation of England*, 1641）中爭辯主教權力應取消。1649年出版了「國王與官吏的任期」（*The Tenure of Kings and Magistrates*），宣稱人民對於君主應有選舉權與罷免權。共和政府首領注意到這冊子，便任彌爾頓為克倫威爾的祕書，為議會翻譯外語或替他國將新聞報導翻譯成拉丁文。同時，他也寫了一些短文為共和政體辯護。當時的一位荷蘭教授寫了一本「君王論」（*Defensio Regia*），抨擊英國共和政府的不當。彌爾頓雖患眼疾，卻毅然完成一部

辯護的鉅著「英國國民論」(Defensio Pro Populo Anglicano, 1651)。此書出版後，他便全瞎了，當時年僅33歲。

1643年彌爾頓與16歲的瑪麗·鮑威爾(Mary Powell)結婚。他們的婚姻並不美滿，一、兩個月後她離開彌爾頓，有兩年之久不會回去。因此彌爾頓寫了一連串的文章擁護在某種情況下可以離婚。「離婚之理論與規條」(The Doctrine and Discipline of Divorce, 1643)是其中最出名的一篇。1644年，彌爾頓出版他最著名的散文「Areopagitica」，為出版自由辯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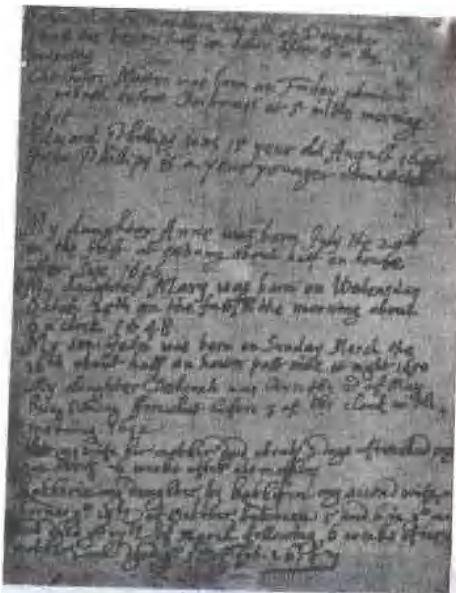
彌爾頓辛勤寫作與讀書，他原本就衰弱的眼睛過度勞累，於1652年雙目失明。他為自己的失明寫了一首十五行詩「當我想到我的明燈如何耗盡」(When I Consider How My Light is Spent, 1655)。他的妻子死於1652年；1656年他與凱薩琳·伍考克(Catharine Woodcock)結婚。16個月後他的第二任妻子又去世，因此他寫了首「我認為我看到我逝去的聖妻」(Methought I Saw My Late Espoused Saint, 1658)。退休 1660年查理二世復辟以後，政府處決了一些負責處死查理一世的清教徒。彌爾頓也遭逮捕，卻因為盲目而倖免刑罰，也從此退隱，1663年與伊利莎白·明秀兒(Elizabeth Minshull)結婚。餘年致力於著作寫詩。「失樂園」、「樂園復得」和「大力士參孫」是他退隱後的3部作品，表現出他對人類與命運的成熟看法，這些詩歌由他口述，經他的女兒記

錄下來，成為這位英國最受尊崇的詩人的不朽名著。彌爾頓詩歌的特點是立意高超，取材卓絕，其尊嚴沒有任何詩人能與他並駕齊驅。他的詩句完美，音韻、詩情和內容協調而富變幻，複雜中又顯露出單純。他的詩句令讀者自然感到一種諧律的輕快與簡明的趣味，所以他的詩歌深入後代每一個詩人的心裏。

丁珍語



彌爾頓62歲時的雕像，那時  
他已雙目失明。



彌爾頓的手迹

## 獼 猴 Macaque



上

臺灣獼猴

下

印度豬尾猴



獼猴係猴亞目、獼猴科 (*Cercopithecidae*)、獼猴屬 (*Macaca*) 動物之泛稱。多產於南亞，但巴巴利猴 (*barbary ape*) 產北非，而日本獼猴則產日本本州。

體色多為灰色或褐色，臉與臀部呈紅色或粉紅色。有的種類尾巴較長，有的較短，有的甚至沒有尾巴。雄獼猴的牙齒長而尖銳，是其主要武器。最厲害的一隻雄猴，統治猴羣。

多數獼猴生活在樹上與地上，大多數種類以果實、穀物、昆蟲及蔬菜為食，但食蟹猴 (*crab-eating monkey*) 則以蟹及蚌蛤為食。

恆河猴 (*rhesus monkey*) 產印度、中國及中南半島，是一種重要的實驗動物（參閱「恆河猴」條）。馬來亞地區的土人以豬尾（獼）猴（*Pigtailed macaque*）採椰子。印度的獅尾（獼）猴（*lion tailed macaque*）為瀕臨滅絕的一種獼猴。

臺灣猴是一種獼猴，學名為 *M. cyclopis*。毛色呈褐色，並略呈橄欖青色。尾巴毛色較深，幾近黑色。尾巴較長，約占身長的五分之三。毛長而密，頗耐寒，可生活於高山上。

編纂組

## 禡 衡 Mi, Herng

禡衡（173～198），東漢辭賦家。字正平，平原縣（今山東德平）人。少有才辯，性剛傲物，曹操曾召為鼓史，當衆辱操。操怒，遣送荊州劉表，復不合，轉送江夏太守黃祖，終被殺。

所作僅存「鸚鵡賦」一篇，借物抒懷，辭氣慷慨，表現出才智之士生

於亂世的不幸遭遇，是詠物小賦中的優秀作品。

編纂組

## 米 蒂 Mī, Fey

米芾與米友仁父子，世稱「二米」或「大小米」。米芾生於北宋仁宗祐3年（1051年），卒於徽宗大觀元年（1107年）。米友仁生於北宋哲宗元祐元年（1086年），卒於南宋孝宗乾道元年（1165年）。父子二人同為宋代書畫名家。米芾更深入於書學，天才超軼，由唐法晉，後人並以蘇軾、黃庭堅、和蔡襄合稱宋四大書家。

米芾（芾，41歲以前作黻。）字元章，號鬻熊後人、火正後人、鹿門居士、海岳庵等。晚年自稱米老，最高官職為禮部員外郎，人稱他為米南宮。

米芾世居太原，後遷襄陽，潤州為其定居之地。宋初勳臣米信，是他五世祖。高祖、世祖以上，都是武職官吏。父名佐，官左武衛將軍，母閻氏曾為英宗皇后高氏的乳娘。米芾幼時，因母親的關係，生長在皇親國戚的豪華邸宅之中。從小聰慧，6歲時，日讀律詩百首，過目成誦。七八歲學顏真卿書法，能作大字，10歲寫碑刻，有李邕筆意。稍長，博記洽聞，讀書務通大略，不喜科學之業，擅長書畫，尤精鑒賞。

18歲時，高后之子神宗即位，高后貴為太后，念及閻氏的乳褓舊情，升米芾為祕書省校字郎，後遊宦各地，徽宗時入京為太常博士，擢為禮部員外郎，因言者而罷，出知淮陽軍，

1年後，卒於任所，時年57歲。

米芾為人古怪，有潔癖、奇冠異服，厭倦官場，玩世不恭，一生遺聞軼事很多，散見於「宋人筆記」、「海岳遺事」等書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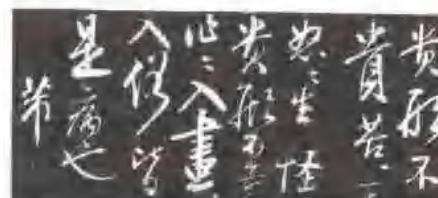
米芾長子友仁，字元暉，繼承家學，亦精鑒別，高宗每得法書、名畫，命他鑒定題跋於後。

米芾平生於書法用功最深，成就最大，在宋四大書家中，首屈一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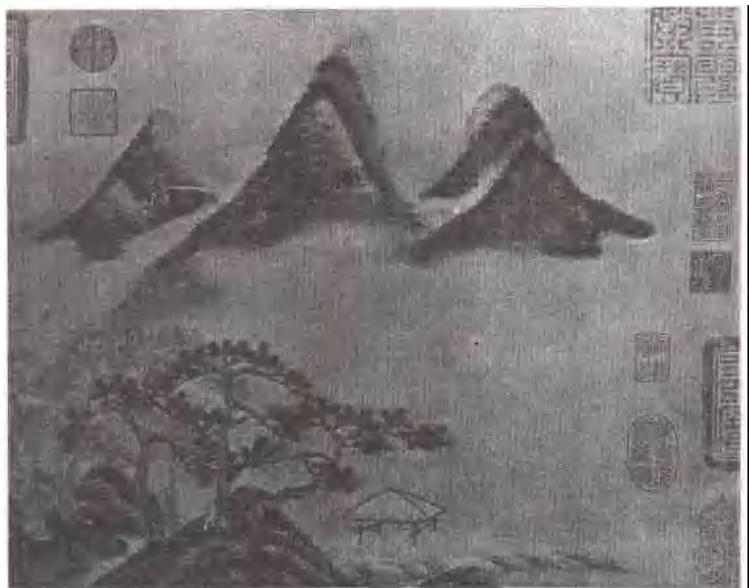
米芾的行書和楷書，下筆倜儻縱橫，有骨有肉，提處細如絲發，而圓潤過動；按處中鋒直下，而沈著不滯，毫鋒雄駿，無往不利，使轉自如，八面生姿，結字分布，氣勢飛動，出乎自然，確能不受古人羈勒，發抒情性天性，出新意於法度之中，運筆墨於畦徑之外，而自成一派。縱觀米芾的書法有其特徵，而令人難學，在世時片紙隻字都被人珍玩，身後更其貴重；徽宗、高宗也愛好他的字，廣為搜羅，藏之內府，高宗曾出所藏，敕命刻帖10卷，也稱「紹興米帖」，有殘拓傳世。此外一些南宋著名的法帖如英光堂帖、松桂堂帖、閱古堂帖等



米芾 致景陽公尺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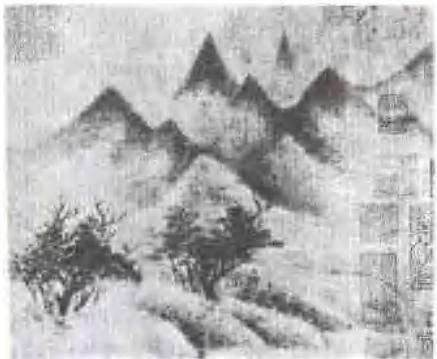


米芾 南宮論書帖



上  
米芾 泰山瑞松圖

下  
米友仁 紫雲圖



都收有米書。

在繪畫方面，米芾不崇尚格法，也不喜作風富豔的繪畫，他贊賞天真平淡、不裝巧趣的作品，所以他最推崇董源的江南山水，認為真意可愛。對師法董源的巨然也極為稱道。米芾父子創出一種所謂「米氏雲山」的山水形式。主要還是由董、巨的基礎上發展創造而成的。米氏雲山瓣香董巨，兼師造化，刪繁就簡，自出心胸的創造了烟雲變幻，霧氣空濛的雲山之景，受到士大夫們普遍熱烈的贊賞。米氏雲山對後世繪畫發生絕大作用，但因留存不多，一般對之印象很深，

影響卻不廣。另一方面也許因為米氏雲山的題材有太多局限性，表現形式也不豐富，所以影響不廣。

米芾詩文傳世較少，只在畫上偶一見之。

王美慧

### 米德

Mead, George Herbert

米德（1863～1931）美國社會心理學家。父母均出身於知識名望很高的家庭。

在米德7歲時，他的父親被邀聘至奧伯林學院新設立的神學院研究所主講傳道藝術。米德於是在那裏長大並進大學。雖然他反抗那裏的神聖氣味。他確受了新英倫新教的倫理及學校內所流行的中西部進步思想二者混合的影響。

米德曾到德國去追求進一步的哲學研究，他先到來比錫去跟馮特學習。其「姿勢」（gesture）的觀念影響米氏後來的工作很深。在那裏遇見了史坦利何爾，是當時有名的美國生理心理學家，他似乎激發了米氏對此方面的興趣。1889年後期米氏到柏林去進一步研究心理學和哲學。

1891年米氏和友人卡斯固的妹妹結婚，婚後他們夫婦二人回到美國，應聘為密西根大學哲學與心理學系講師，當時有顧里、杜威及杜非特等人在那裏任教，他們很快成為知交，米氏研究生理心理學，首先由何爾氏提示的，而開始發揮情緒的心理學說，此與當時杜威所研究的目的論是並行的。

1892年米氏接受杜威之聘，加